



加拿大華人宣道會聯會



「爾道自建」靈修計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份

書卷：以弗所書 1-3 章

作者：潘仕楷

為了幫助會眾深化及應用神的話於日常生活中，聯會已與香港建道學院簽署合作協議，在加拿大各華人宣道堂會中推動「爾道自建」釋經靈修手機應用程式。寫作「爾道自建」靈修文章皆為香港建道神學院的資深聖經學者，我們盼望藉著老師在釋經上的研究心得，幫助會眾在神的話語上扎根，漸漸被建造成為能吃乾糧，結生命果子的門徒。堂會可以用當中的資源，例如某一卷書的內容來推動教會的靈修計劃，讀經計劃，小組查經等用途。



1

十二月一日

奉上帝旨意

經文：以弗所書一 1-2

1 奉神旨意作基督耶穌使徒的保羅，寫信給在以弗所的眾聖徒，就是在基督耶穌裏忠心的人。2 願恩惠、平安從我們的父神和主耶穌基督歸給你們！

這個月的靈修，會思想以弗所書一至三章的信息。以弗所書雖然是一卷比較短的書，但當中卻傳遞了非常豐富的神學信息，其中特別著重教會的性質與使命。這書的結構大致上可以分為兩部份：第一至第三章以兩段禱告作為框架，將上帝在基督耶穌裏所成就的救恩很詳細地描述出來，特別是對這個被拯救的新群體的性質有深入的表達。這個月的默想，會從這段經文思想上帝在教會中的作為，期望藉著思想這豐富的恩典，讓我們對上帝的旨意有更深的理解。

每日思想的經文比較短，因此在讀經部份有時會包括上下文的內容，讓弟兄姊妹對經文的脈絡有比較好的掌握。

以弗所書一 1-2 是書信的卷首語，希臘與羅馬帝國時代的書信通常會很簡單地交代寫作處境，但是在保羅的信中，我們可以藉著觀察他對寫信人與收信群體的描述，看到當中所表達的一些信仰理念。

首先，保羅指出他作為基督耶穌的使徒，是奉上帝的旨意而成的。以弗所書第一章四次重複使用這個字，反映出這是保羅這封書信所著重的主題。除了這裏以此介紹自己的身份之外，他在一 5 指出：按著上帝的旨意，我們被預定可以藉著耶穌基督得到上帝兒子的名



份；—9指出：上帝的旨意使我們可以知道祂旨意的奧秘；而—11更指出：照著上帝旨意的預定，我們可以在祂裏面得基業。換句話說，基督徒的身份與使命，都是以上帝的旨意作為基礎。

在收信人方面，因為有一些古抄本沒有「以弗所」一詞，以致這書被認為是一份通函。雖然我們有充份的理由相信這詞是在原本的著作中，但這資料讓我們留意到這書的普及性訊息，不是針對以弗所教會的問題，而是比較一般性地討論教會的意義與其使命的實踐。保羅在這裏用了兩個形容詞來描述收信人。首先，收信人是「聖潔的」，在新約之中，這個形容詞的眾數通常都是翻譯為「聖徒」，反映基督徒是一個被分別為聖的群體。第二方面，收信人被形容為在基督耶穌裏「有忠心」的人，呂振中譯本作「忠信的人」，而思高譯本則翻譯為「信仰基督耶穌的人」。這不同的翻譯，是因為在原文之中 πιστός 可以有忠心與信心兩方面的意思。一般來說，當上下文是討論一些工作或使命時，這字就應該指向忠心的意思，但在這裏的上下文中，卻沒有清楚地討論一些職責，所以在這裏翻譯作「有信心」可能比較合適；另一方面，聖徒的身份也可能暗示一個使命，所以也可以有「忠心」的意義。事實上，忠心和信仰是不可以分割的概念，沒有信仰的忠心是盲目的，沒有忠心的信仰是虛偽的。

最後，保羅以他標準的方式作出問安。「恩惠」是希臘化的問候，而「平安」則是猶太化的問候。保羅的問安充份地反映出他對於救恩的普世性理念。耶穌基督所建立的新群體，是跨越文化界限的。上帝的恩典並沒有限制，所有的人都是祂要拯救的對象。



思想：

願我們能明白上帝的旨意，按照祂的恩典，將耶穌基督的救恩，傳到普世的人當中。



2

十二月二日

頌讚上帝

經文：以弗所書一 3

3 願頌讚歸給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神。他在基督裏曾把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賜給我們。

以弗所書一 3-14 整段是由一連串的關係代名詞及分詞所組成，是一個包含著多個從屬子句的複雜句子，在眾多的從屬子句之間，擁有着不容易分析得清楚的句法關係，使這段經文的解釋變得困難，結構分析也有一定的挑戰。

但另一方面，我們可以肯定保羅是要以這複雜的句子表達一個整合的信息主題。他按照希伯來詩歌的讚美詩方式，先在第一個子句中表達出頌讚的綜覽，然後在下面的從屬子句中，進入數算對神的讚美及讚美的原因之細節。

在一 3，保羅以幾個相關的字表達出這頌讚綜覽的主題，指出上帝是一切恩惠的源頭。原文的頌讚 (*Εύλογητός*)、賜給 (*εύλογήσας*)和福氣 (*εύλογίᾳ*)，擁有相同的字根，一方面在讀音上可以有平行的作用，另一方面也將「上帝應被頌讚」與祂「賜恩的作為」緊密地連結，這也反映了舊約中頌讚詩的基本格式。

頌讚 (*Εύλογητός*) 本是一個形容詞，而第一句之中並沒有動詞，因此第一句可以解釋為一個宣告，指出上帝是應當被稱頌的。但是在頌讚詩之中，這個開頭的宣告帶有宣召的作用，呼召讀者以頌讚作出回應，所以很多譯本都以「願頌讚」來表達。



頌讚的對象是「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上帝」，指出我們與上帝之間的關係。上帝是耶穌基督的父，而耶穌基督是我們的主，我們藉著耶穌基督，可以到上帝的面前敬拜祂，這是以弗所書之中的重要信息。

在這節的下半，保羅簡單而有力地指出上帝值得頌讚的原因。他先以一個分詞指出上帝是一位賜予者。換句話說，我們頌讚上帝，不是我們給祂什麼東西，而是因為祂已經給了我們，我們只是在回應上帝的恩典。

經文進一步形容上帝所賜給我們的，是「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在原文的次序裏，首先指出上帝所賜的是「各樣的」(*πάση*) 福氣，這有全面性的意義。雖然下文之中列舉了一些重要的例子，但這裏的表達應該是更加全面，更加豐富。

緊接著的形容詞及形容性的片語可能應該是同義的，有互相解釋的作用。保羅指出上帝給我們的恩賜是屬靈的和在天上的，這並不是要否定上帝會賜人屬世的福氣，而是要強調在基督裏的恩賜的超越性，而且不會被世上的與物質的福氣所限制。當中，「在天上的」是以前置詞作為前綴，再加上本身已經表達「天」的字根而組成的形容詞，明顯地有強調的作用，因此有人會將這解釋為「在高天上的」，表達出這些恩賜的超越性。

最後，這節經文指出上帝的這些恩賜是「在基督裏」賜給我們的，這一方面表達耶穌基督的中介性，另一方面表示我們是在與耶穌基



督聯合的關係中享受這些恩賜。上帝對我們的工作，是藉著耶穌成就，也讓我們在祂裏面得享這些恩典的豐盛。

思想：

上帝是應當稱頌的，祂賜的恩典是豐盛的。讓我們的生命見證祂。



3

十二月三日

基督裏的揀選

經文：以弗所書一 4-6a

4 因為他從創世以前，在基督裏揀選了我們，使我們在他面前成為聖潔，沒有瑕疵，滿有愛心。5 他按著自己旨意所喜悅的，預定我們藉著耶穌基督得兒子的名分，6 使他榮耀的恩典得到稱讚；

第 4 節以「正如」(*καθὼς*)作開始，顯示這節以後的內容是上帝的各樣屬靈恩賜的範例。而這些舉例的作用，一方面指出屬靈恩賜的內容，另一方面解釋為何上帝值得頌讚，因此和修本將這連接詞翻譯成「因為」，是合理的解釋。

第一個頌讚的原因，是上帝在基督裏「揀選了」我們，雖然這動詞在新約之中只是以關身與被動的語態出現，但是按近代的希臘文文法研究，指出這樣的字可能本身就是擁有內在的關身意義。而且在上下文中很清楚的線索，指出上帝的揀選是出自祂自己旨意所喜悅的緣故。保羅也進一步表明這揀選是「從創世以前」所成就的，一方面是指出這揀選在時間上的「先」，另一方面也顯出這揀選是獨立於所有可能的外在和歷史因素的，更顯明這是上帝主權的結果。

這揀選是「在基督裏」發生的。我們從保羅的作品中可以看到，他對於這片語的用法很廣，可能包括中介角色、發生的範圍、身份上認同等的意思。在這裏，這幾方面的意義都可能包含在這片語之中：我們是藉著耶穌基督作為中介角色而被揀選，我們也是在與基



督聯合的關係範圍內被揀選，而這揀選的成就是因我們相信接受祂的救恩，在身份上與基督認同，而成為屬基督的人。

接著，經文以一個不定詞子句指出上帝揀選我們的目的：「使我們 … 成為」，不過，在聖經裏論及上帝作為的目的時，往往都帶有一點「結果」的意味，因為上帝的旨意必然成就。而這旨意所成就的，就是要我們「成為聖潔、無有瑕疵」。這兩個字在舊約通常用在獻祭的描述，指出獻祭者或祭物是聖潔無瑕，可以被上帝接納的。在新約之中，這詞組則會用來描述基督（來九 14；彼前一 19），或是指在末世站在上帝面前的教會（弗五 27；猶 24；啟十四 5），雖然這裏也可以是指最終的結果，但更有可能是指向信徒現時在生活中所追求的聖潔。

在第 4 節結尾的片語，和合本將它看為第 5 節的一部份，成為上帝揀選與預定的原因，但因為上帝的揀選本身已經是一種愛的選擇，加上這片語其實沒有什麼意義，反而和修本和新譯本都將這片語保存在第 4 節。新譯本將它看為是上帝揀選與其目標之間的一個補充性的解釋，指出上帝使我們因著愛在他面前成為聖潔、沒有瑕疵；而和修本就將這片語看為目標的一部份，指出上帝不但要使我們成聖，也要我們之間滿有愛心，這似乎更符合以弗所書「合一」的主題。

第 5 節更進一步地指出上帝揀選的作為，是一個意志的決定，是祂旨意的結果，預定信徒成為上帝的兒女。我們成為上帝的兒女，不是與生俱來，而是上帝收納我們，使我們「得兒子的名份」(*υιοθεσίαν*)，這字基本上是一個法律的行動，指人將一個本來不是



兒子的人立為承繼者。因此，我們在基督裡可以有一個將來的盼望，而這盼望的身份現在已經確立了。

最後，在第 6 節上，保羅似乎是使用詩歌中副歌的方式，對讀者作出第一次的呼召，叫我們因著上帝榮耀的恩典，而將頌讚歸給祂。

思想：

我們既成為上帝的兒女，對於所領受的恩典有何回應呢？



4

十二月四日

救贖的恩典

經文：以弗所書一 6b-10

6 這恩典是他在愛子裏白白賜給我們的。7 我們藉著這愛子的血得蒙救贖，過犯得以赦免，這是照他豐富的恩典，8 充充足足地賞給我們的。他以諸般的智慧聰明，9 照自己在基督裏所立定的美意，使我們知道他旨意的奧祕，10 要照著所安排的，在時機成熟的時候，使天上、地上、一切所有的，都在基督裏面同歸於一。

以弗所書一 6 下-8 上承接著上兩節對上帝揀選的恩典之描述，這兩節解釋這恩典成就的方法。揀選與預定是意志上的決定，但上帝的恩典卻不只是祂高高在上的批示，而是藉著祂愛子的犧牲而成就的救恩。

保羅在這裏用了兩個特別的動詞來形容上帝在祂恩典中所做的事。在第 6 節中，他指出這恩典是上帝在愛子裏「白白賜給」(*έχαριτωσεν*) 我們的。這字基本上是「賜給」的意思，但因為上下文中都用了與恩典有關的字眼，而這字本身的字根也是「恩典」，因此這樣的用法似乎有強調的作用，指出這是在恩典中的賜給。所以和修本翻譯為「白白賜給」，正確地反映出這恩典賜予的意義。

在第 7 節下與第 8 節上，保羅指出我們所得的救贖是照著上帝豐富的恩典，充充足足地賞給我們的。這裏表達充充足足地賞給所用的希臘文動詞 (*περισσεύω*)，是要指出上帝所賜的是格外地充足，有如泉水湧溢一樣，是極為充足、加倍地臨到信徒身上。



從這兩個動詞的運用，加上句子之中對於這恩典的豐富的描述，可以看到保羅是要讀者深深地感受到上帝要怎樣賜恩給我們。

在中間的第 7 節更清楚地指出，這恩典並不是因為我們的工作，而是藉著這愛子的犧牲，以祂流血捨命的代價而成就的救贖。救贖在舊約中是一個以色列人應該熟悉的觀念，他們曾經在埃及為奴，卻被救贖脫離埃及的轄制，成為與上帝立約的子民，每年的逾越節，他們都會記念這事，回顧上帝救贖的恩典。

和修本的翻譯只將這節經文的一半意思表達出來，可能反映這節重點的部份，是指出這救贖是藉著愛子的血而成就的。救贖一定要付上代價，而我們所需要的救贖並不只是政治性與社會性的，而是我們因過犯而陷入罪惡的權勢之下，需要付上贖罪的代價，就是愛子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為我們犧牲，以祂所流的血挽回我們，這是這一節很明顯要著重的信息。但是在這節開始的地方，有兩個字 (*ἐν ὑπὲρ*) 和修本沒有翻譯出來，這個前置詞片語有兩個可能的意思，一是關係性的「在祂裏面」，而另一個可能是工具性的「藉著祂」。和修本的翻譯可能著重了工具性的意義，將它與句子後面的另一個前置詞片語「藉著祂的血」結合成單一的表達，這就忽略了新約經常指出的救贖，其實有「與耶穌基督聯合」的意義。換句話說，我們所領受的救贖，不單是藉著耶穌基督的血而罪得赦免，更是因著祂的恩典而歸到祂的名下。



思想：

我們所領受的恩典是上帝在基督裏白白的、充足地賜給我們的，使我們罪得赦免，得以在主裏面。願我們珍惜重視這個身份。



5

十二月五日
照天父的美意

經文：以弗所書一 6b-10

6 這恩典是他在愛子裏白白賜給我們的。7 我們藉著這愛子的血得蒙救贖，過犯得以赦免，這是照他豐富的恩典，8 充充足足地賞給我們的。他以諸般的智慧聰明，9 照自己在基督裏所立定的美意，使我們知道他旨意的奧祕，10 要照著所安排的，在時機成熟的時候，使天上、地上、一切所有的，都在基督裏面同歸於一。

以弗所書一 8 下-10 將上帝在愛子裏所成就的工作，從信徒個人身份的改變，轉移到一個普世性的影響。在保羅的用法中，「奧秘」(μυστήριον) 並不是神秘莫測的，而是指一些暫時性地被隱藏的事，而且最終一定是會顯露出來的，只是在這顯示的過程中，必定需要上帝啟示的介入，不是以人的聰明智慧可以自己明白的。因此，這裏很清楚地指出，我們能夠知道上帝旨意的奧秘，是因為祂以諸般的智慧聰明，按著祂自己的美意而成就的。

因此，一方面我們需要謙卑，因為認識上帝旨意並不是出於我們自己；但另一方面，我們可以有信心，因為既然上帝要使我們知道祂旨意的奧秘，祂就一定已經在祂的啟示中將我們所應該知道的顯示出來。我們藉著研讀聖經，就可以明白上帝的旨意。

我們所相信的是一位啟示的上帝，祂並不會將自己的旨意隱藏，而是在祂所定的時候，按著祂的方式，向我們啟示。



— 10 將這奧秘的內容清楚地表達出來，就是要照著祂所安排的，在時機成熟的時候，使天上、地上、一切所有的，都在基督裏面同歸於一。這明顯地指著上帝要將祂所造的萬物帶到的最後結局。

「同歸於一」(ἀνακεφαλαιόω) 基本上是作出結論的意思，羅馬書十三 9，那不可姦淫，不可殺人，不可偷盜，不可貪婪，或別的誡命，都包括在「愛鄰如己」這一句話之內了，這字所表達的，是「都包括在一句話之內」的意思，指出這是總歸的結果。在聖經以外，這字只出現在哲學辯論中，用以來敘述最終的總結。和修本的翻譯可能反映了這個「總歸」的意義，將各樣不同的、包括天上的、地上的、與及一切所有的，都歸入一個最後的總結之中，就是萬物都要歸入在耶穌基督裏面。

但有些譯本，卻因為這字當中存在一個表達「頭」的字根，以致推論出——萬物要歸到耶穌基督這位元首之下。當然，若萬物都要總歸到耶穌基督裏面，祂也應該是一切的元首，所以，雖然這字在用法上沒有表達出「元首」的意思，但從上下文卻可以看到這最後總結的成就，是要照著所安排的，在時機成熟的時候發生。因此很明顯地反映出耶穌基督的主權，祂「做元首」的意義也與上下文切合。

思想：

現在的世界是混亂的，不知方向，但在耶穌基督裏面，這些混亂的都將同歸於一，這是我們的盼望。



6

十二月六日

首先有盼望的人

經文：以弗所書一 11-14

11 我們也在他裏面得了基業；這原是那位隨己意行萬事的神照著自己的旨意所預定的。12 為要使我們，這些首先把希望寄託在基督裏的人，頌讚他的榮耀。13 在基督裏你們聽見真理的道，就是那使你們得救的福音，你們也信了他，就受了所應許的聖靈為印記。14 這聖靈是我們得基業的憑據，直等到神的子民得救贖，使他的榮耀得到稱讚。

以弗所書一 11-14，我們看到保羅這頌讚的詩歌，從上文指出上帝的揀選、耶穌基督的救贖之後，這四節就將主題轉到了信徒所要得到的基業。這段也很清楚地分為兩部份，藉著不同的人稱代名詞表達出來。— 11-12 是描述第一身的「我們」，而— 13 却轉為第二身的「你們」，最後在一 14 又轉為「我們」。在書信之中，第一身眾數可以有幾種用法，第一種是以這眾數代表作者自己，但這裏所指的，應該不是保羅自己獨特的經歷；第二種用法是以這第一身眾數代表作者與他的同工，但是在以弗所書卻沒有明顯地指出他與同工在一起；第三種用法是以第一身眾數表達作者與收信人，指出這是他們共享的經歷；而在以弗所書可能有第四種用法。雖然只是在二 11 之後才清楚地以「你們」指出讀者是外邦的信徒，而且他們與猶太信徒在主耶穌基督裏擁有共享的身份，但是這合一的理念可能在上文已經暗示地出現，以致這第一身與第二身的轉變可能是反映這猶太與外邦信徒的關係。



— 11-12 指出了「我們」在耶穌基督裏得著基業之後，解釋這「我們」是「首先把希望寄託在基督裏的人」，這「首先」可以是指教會發展的歷史時間：保羅在第二次宣教旅程中只有短暫地停留過以弗所，在他的第三次宣教旅程才真正確立他們的信仰，因此這「我們」可以是指比以弗所人更早相信耶穌基督的人，特別是耶路撒冷與在猶大的信徒。但是這「首先」更可能是指上帝在救贖歷史中的階段，猶太的信徒並不是在信耶穌時才將希望寄託在基督裏，而是一直在他們的歷史中都盼望這位救主基督的來臨，只是等到耶穌基督成就救恩之後，他們才能得以在祂裏面得到基業。

「得到基業」(έκληρώθημεν) 也可以解作「成了基業」，可以指這些猶太人是上帝照著自己的旨意所預定的，一方面成為了上帝的子民，另一方面也在上帝裏面得到了祂的應許為產業。人在上帝面前最重要可以得到的，不是一些祂所賜的東西，不是在生活之中的某些幫助，而是與祂的關係。最珍貴的，是被上帝揀選，成為屬祂的子民。

— 12 重複了一 6 的主題，就是被上帝所揀選的人要成為對上帝的頌讚。人既經歷了上帝的恩典，就必須在生命之中反映出這恩典的榮耀。

思想：

雖然我們不是猶太人，但我們需要為了上帝在歷史中向他們顯出的恩典，頌讚祂的榮耀。



7

十二月七日

基業的憑據

經文：以弗所書一 11-14

11 我們也在他裏面得了基業；這原是那位隨己意行萬事的神照著自己的旨意所預定的。12 為要使我們，這些首先把希望寄託在基督裏的人，頌讚他的榮耀。13 在基督裏你們聽見真理的道，就是那使你們得救的福音，你們也信了他，就受了所應許的聖靈為印記。14 這聖靈是我們得基業的憑據，直等到神的子民得救贖，使他的榮耀得到稱讚。

保羅回顧了上帝在猶太信徒中所顯的旨意之後，在一 13-14 轉到外邦信徒的身上。在原文中，一 13 以一個前置詞片語開始，介紹出在基督裏的「你們」，但是在這第二身眾數的代名詞之後，要等到這節最後的部份才出現這代名詞作為主詞的動詞，在這主詞與動詞之間，加入了兩個描述這主詞狀況的分詞，以及一句解釋性的話，可以說是對這個「你們」的身份有非常充份的描述。

首先，保羅指出他們是聽見了真理的道，他們本來不認識上帝，卻因為有人將上帝真理的道向他們傳揚，他們才有機會得到生命的改變。保羅也立即補充地解釋，這真理的道就是那使他們得救的福音。在第一世紀的處境，保羅與初期教會中的使徒需要付上很大的代價，甚至是生命犧牲的代價，才可以將這福音的道理傳到他們當時的世界之中，讓在各處的外邦人可以聽見這真道，而那些外邦人不只是被動地聽聞福音，更是在聽了之後作出「相信」的回應。保羅在表達這相信的狀況時，重複了在這節開始時所用的片語，可以



翻譯為「在祂裏面相信了」，和修本比較直接地指出他們是信了祂，也很正確地翻譯出這意思。換句話說，信徒不單是相信了一些道理，而是在這真理的道引導之下，相信了耶穌基督。

在聽與信之後，保羅指出外邦的信徒得了所應許的聖靈作為印記。在一般生活中，印記所表達的意思是在一個物件上封印，一方面是表明及保證這物件的真，另一方面也表示它可以被完好地傳到目的地去。信徒受聖靈為印記，是對我們身份的確認，也指向我們將來的盼望。

在一 14，保羅更進一步地指出外邦信徒與猶太信徒之間的合一性。外邦信徒因信耶穌基督而得到的印記，也同時是猶太信徒作為上帝基業的憑據。在舊約，雖然上帝沒有將聖靈賜給所有以色列人，但是，我們可以看到上帝藉著祂的靈介入在以色列的歷史之中，也讓先知們在上帝聖靈的引導之下向他們發出啟示，使以色列人認識到自己是上帝的子民，盼望將來得贖的日子。由此可見，雖然過程不一樣，時間有先後，猶太人與外邦人都同樣地可以藉著相信耶穌基督，真正成為上帝所救贖的子民，叫上帝的榮耀因著我們而得到稱讚。

思想：

我們有機會聽信福音，是上帝恩典的工作。請回想你如何第一次聽聞福音，也為祂向你所顯的恩惠獻上感恩。



8

十二月八日
為你們感謝上帝
經文：以弗所書一 15-16

15 因此，我既然聽見你們對主耶穌有信心，對眾聖徒有愛心，16 就不住地為你們感謝神，禱告的時候常常提到你們，

這兩節由上一段對上帝恩典發出的頌讚，轉到這一段為信徒發出的感恩。關於這一段的解釋關鍵，是我們對 16 節的理解，很多的譯本都在 16 節表達出感謝與禱告兩個行動，卻沒有清楚地指出這兩個行動之間的關係，以致很多人因此將下文 17-23 節的內容看為禱告的內容，而將感謝上帝的重點消失了。

雖然 16 節的主動詞是「不住」，他所不住地去做的行動，理論上是可以包括後面兩個分詞所表達的行動，但因為在兩個分詞之間並沒有連接詞，所以若將它們都同樣解釋為保羅不住地做的行動，比較不自然。更可能的解釋，是將後面描述禱告的分詞翻譯為一個時間子句，指出當作者在禱告中記念他們的時候，是沒有停止地為他們感謝上帝。

這樣的解釋影響我們如何理解 17-23 節的內容，因為若這段主要是保羅為信徒發出的感恩，下面的一段就是感恩的內容，也因此是上帝已經做在信徒身上的事。當然，感恩與祈求之間的界線有時會比較模糊，因為雖然上帝已經賜予恩典，但我們未必一定對上帝所賜的完全掌握，需要一步一步地在實際的生活中去經歷，因此，感恩與禱告基本上是不能分開的。



在這感恩之前，保羅先表達出他為他們感恩的原因，就是他聽到他們的信心與愛心。以弗所書不是一封處境性的書信，甚至可能是寫給眾教會傳閱的公開信，因此這裏並不是指保羅聽到一些教會的消息，而是一般性地指出他知道他們屬靈的狀況。一方面是指出他們對耶穌基督的信心，反映了他們正確地認識與接納了耶穌基督的福音，持守真理的道；另一方面，他們對眾聖徒有愛心，表明他們擁有上帝子民的生命，認識到自己是屬於這個在耶穌基督裏的群體，彼此之間互為肢體。

信心和愛心可以說是基督徒的標記。有部份抄本缺少了愛心一詞，以致有人將這信心從對耶穌基督的信仰，延伸至與聖徒群體的認同之上。除了抄本證據本身支持愛心一詞的存在，在同時期寫成的歌羅西書一4也可能反映保羅是慣常地將信心與愛心放在一起。表示保羅認為那些相信接受耶穌基督的人，也同時必定接受與親愛那些屬基督的人。

思想：

在我們相信耶穌基督時，上帝已經改變我們生命的本質，叫我們與其他信徒一同成為屬於祂的子民。願我們在生活之中，可以體現出這恩典帶來的改變。



9

十二月九日

真正認識上帝

經文：以弗所書一 17-18

17 求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神，榮耀的父，把那賜人智慧和啟示的靈賜給你們，使你們真正認識他，18 照亮你們心中的眼睛，使你們知道他呼召你們來得的指望是甚麼，他在聖徒中所得榮耀的基業是何等豐盛，

正如我們在上一篇所說的，這段的基本意義可能是為著上帝已經給予我們的恩惠發出感謝。這在 17 節沒有進一步的線索，但在第 18 節卻有一個關鍵性的字眼。在這感恩禱告文之中，保羅以一個完成式分詞來表達上帝「照亮你們心中的眼睛」(*πεφωτισμένους*)。一般來說，完成式是表示一個過去的行動所產生的結果，若這裏是要求上帝照亮信徒心中的眼睛，應該使用不定式的分詞，而不是完成式。按照這完成式的表達，這兩句可以翻譯為一個感恩的禱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上帝、榮耀的父，已把那賜人智慧和啟示的靈賜給你們，使你們真正認識他，祂已照亮了你們心中的眼睛，使你們知道他呼召你們來得的指望是甚麼，他在聖徒中所得榮耀的基業是何等豐盛，」

在這樣的解讀之下，我們可以看到這與上下文有更緊密的聯繫。上帝在祂的揀選中，藉著祂豐富智慧的啟示，讓我們可以認識祂在耶穌基督裏所成就的救恩。真認識上帝應該是指這認識的肯定性，而不是在後來第二世紀異端的智慧主義中所指的知識的進階。另外，在一 11-14 也已經指出人信的時候就要得聖靈為印記，而這印記正



是我們被呼召來得指望的憑據，而且在一 7-10 我們也看到，在耶穌基督的救贖裏，上帝要在時候滿足時，使天上地下的一切，都在基督裏同歸於一，成為祂豐盛的、榮耀的基業。

這樣解讀的結果，並不表示我們不再需要為這些祈求，而是在這祈求中更有信心。若我們認定這些是上帝已經賜給我們的，祂已經為我們成就了這些事，我們就確實地知道這些是上帝的旨意，雖然可能我們在生命的歷程中尚未充份地掌握了解，但我們可以肯定這是上帝要我們靈命成長的方向。

上帝已經賜聖靈住在我們裏面，也應許聖靈要帶領我們進入真理，我們就要順著聖靈而行，經常研讀祂所啟示的話。在讀經、祈禱中，實踐上帝在祂恩典裏對我們的教導，將聖經的真理活現在我們的群體中，也藉著我們生命的改變，更加體驗上帝在我們當中榮耀的作為。

思想：

感謝上帝。我們不再在黑暗中尋覓上帝的奧秘，而是在耶穌基督真理的啟示下，知道我們的盼望，明白天父的旨意。願我們學習有順服的心，按著天父的帶領而活，遵行祂的使命。



10

十二月十日

復活的大能

經文：以弗所書一 19-23

19 並知道他向我們這些信的人所顯的能力是何等浩大，這是照他的大能大力運行的。20 這大能曾運行在基督身上，使他從死人中復活，又使他在天上坐在自己的右邊，21 遠超越一切執政的、掌權的、有權能的、統治的和一切有名號的；不但是今世的，連來世的也都超越了。22 神使萬有服在他的腳下，又使他為了教會作萬有之首；23 教會是他的身體，是那充滿萬有者所充滿的。

在以弗所書一 19-21，保羅向我們指出，信徒應該可以知道上帝在我們當中所顯的大能，特別在第 20-21 節指出，這是我們信仰的重要焦點。因為耶穌基督所經歷、所成就的工作，是整個基督教的信仰基礎，教會的存在，正是建立在耶穌基督從死人中復活的根基之上。

耶穌基督在信的人生命中所顯的能力，是難以想像地浩大的。保羅在第 19 節使用了一連串的字眼，很強調地表達這種浩大的能力。這系列的第一個字 (ὑπερβάλλω) 沒有在和修本翻譯出來。中文譯本當中，只有呂振中譯本以「何等超越的」來翻譯出這個字的意義，這字在以弗所書之中出現了三次，在二 7 翻譯為「極」，描述耶穌基督「極豐富的恩典」；在三 19，則是描述耶穌基督的愛是「超過」人的知識所能測度的。這些用法反映出這裏也是要表達上帝在信徒身上所顯的能力不單是浩大，更是超越的浩大。在這節的下半，保羅更以三個都是表達能力的詞連在一起描述，和修本翻譯為



「照祂的大能大力運行的」。「運行」(ἐνέργεια) 可以解作動力、功用、作用，比較著重實際的果效；「大能」(κράτος) 比較多翻譯為權能或權勢；而「大力」(ἰσχύς) 很多時候會翻譯為力量。保羅將這三個意義重疊的字連在一起使用，很明顯也是強調的作用，讓讀者感受到上帝在信的人之中所顯的能力，是無可比擬的。

第 20-21 為這個無可比擬的能力提供了一個合適的例子。雖然我們很難想像上帝的大能究竟是何等偉大，但我們可以在耶穌基督身上看到祂從死裏復活所顯的能力。復活本身就已經是超越我們想像的事，人從來都不能夠勝過死亡的權勢，耶穌從死裏復活是一個歷史性的奇蹟，而且祂更是被接到天上，坐在父上帝的右邊，擁有超越一切天上、地上勢力的尊名。因此，耶穌基督的復活，並不只是一次性所彰顯的能力，而是因這歷史事蹟，啟示出上帝掌權的國度在耶穌基督裏得以成就。

明白耶穌基督復活的能力並不是只在頭腦上得到一些知識，而是在我們的生命裏知道有一位可靠的救主，無論我們在怎樣的景況中，我們都可以知道，因祂活著，我們可以依靠祂而活，來面對我們生命中各式各樣的挑戰。

思想：

耶穌基督活著，是我們信心的基石。因祂活著，信祂的人就可以面對生命的窄路。



11

十二月十一日

萬有之首

經文：以弗所書一 19-23

19 並知道他向我們這些信的人所顯的能力是何等浩大，這是照他的大能大力運行的。20 這大能曾運行在基督身上，使他從死人中復活，又使他在天上坐在自己的右邊，21 遠超越一切執政的、掌權的、有權能的、統治的和一切有名號的；不但是今世的，連來世的也都超越了。22 神使萬有服在他的腳下，又使他為了教會作萬有之首；23 教會是他的身體，是那充滿萬有者所充滿的。

在以弗所書這段感恩禱文的最後結語，指出上帝使萬有都要服在耶穌基督腳下，這是耶穌從死人中復活，升到天上，超越一切執政的、掌權的所達到的最終結果。耶穌基督的死不單成就了救贖，使信祂的人罪得赦免，更完成了上帝在創世中的計劃，使祂的國降臨。

在一 22-23 中，保羅用了頭和身體的關係作為比喻。有人認為頭是比喻來源，指一切都是出於耶穌基督，但是在上下文的信息內充滿了上帝國度權柄的主題和形象，因此頭應該是主權的象徵。

在一 22 最後，保羅指出耶穌基督是為了教會而作萬有之首。耶穌基督從死人中復活，祂本身就成為萬有之首，但保羅卻要讓信徒看到，耶穌基督是為著教會，也代表著教會而成為萬有之首。換句話說，耶穌作萬有之首的身份不是為著祂自己，祂要使教會成為上帝創造計劃的成全者。



— 22 中，保羅使用了「服在他的腳下」(*ὑπέταξεν*) 一詞，可能是反映詩篇八 6-8 的信息，指出本來上帝在創造中對人的計劃在耶穌基督身上得到成就。上帝在創造天地時，按照祂的形象樣式造人，意味著人應該在這世界擁有上帝這形象的特質，並代表上帝管理世上一切被造的，只是在人犯罪後，失去了這樣的管治能力。耶穌基督道成肉身，成就救贖，使上帝本來為人所定的計劃，都在耶穌基督裏面得到成就。因為耶穌基督救贖的工作，信祂的人將可以在祂的帶領之下，成就上帝在創造之中的計劃。

最後，保羅指出教會是基督的身體，是與耶穌基督有不可分割的生命關係。在約翰福音中，耶穌用了葡萄樹與枝子的關係比喻祂與門徒的關係，與這裏的象徵相似，都是要指出信徒的生命是連結在耶穌基督裏面，而「在基督裏」也成為了信徒身份的標記。保羅更進一步地指出，教會是「那充滿萬有者所充滿的」，這句也可以翻譯為「是被那萬有的豐盛所充滿的」。因為「充滿萬有」(*πλήρωμα*) 在歌羅西書一 19 和二 9 中，都是表達住在耶穌基督裏的一切豐盛，指耶穌基督擁有完全的神性，因此，這充滿萬有者並不是一種存在於萬物之中的素質，而是上帝本性中的豐盛。教會作為耶穌基督的身體，是與耶穌這葡萄樹不能分開的枝子，我們應該在世上成為祂的代表，將上帝的榮耀發揮出來，作為世上的光。

思想：

感謝我們的上帝，因為我們相信祂的國要在耶穌基督裏得到成就，我們也要成為祂榮耀的見證，表彰祂的作為。



12

十二月十二日

因罪而死

經文：以弗所書二 1-3

1 從前，你們因著自己的過犯罪惡而死了。2 那時，你們在過犯罪惡中生活，隨從今世的風俗，順服空中掌權者的領袖，就是現今在悖逆的人心中運行的邪靈。3 我們從前也都生活在他們當中，放縱肉體的私慾，隨著肉體和心中的意念去做，和別人一樣，生來就是該受懲罰的人。

這 3 節在原文是一個不完整的句子，只有一個直接受詞以及一連串對這受詞的描述。因此，和合本將本來在第 5 節才出現的動詞也重複在這一節之中，期望更清楚表達意義。但是這樣卻破壞了原文中對於我們未相信耶穌基督之前的境況的重視。這裏的獨立性讓讀者更清楚強烈地面對信徒得救前的處境，也與上文所指信徒已經歷的大能成為對比。

保羅首先在第 1 節指出信徒從前的狀態是死的。死亡的基本意義在於與生命或活著的人分離，而屬靈上的死亡代表著與上帝的生命隔絕，未信的人雖然仍活在世上，卻是遠離上帝創造的設計，也不能與上帝相交。

保羅指出：我們死的原因是我們的過犯與罪惡，「過犯」(*παράπτωμα*) 可能的意思是「不能達標」，而「罪惡」(*ἀμαρτία*) 可以是「失足」或「背棄正途」。這裏使用了兩個基本上同義的字來表達，並不是要作更全面的解釋，而是加強重點，這兩個字都表示



人活著未能按能力所及做當做之事。這裏兩個字都是眾數，表示這並不是指罪作為一種權勢或人性，而是指出人所犯的實在罪行。

第 1 節著重於我們是身處一個死亡的狀態，而第 2 節卻是回顧在這狀態下的一生，「行事為人」是指我們的生活方式、目標、和表現。這並不是說人在未信主之前，行為上是充滿罪惡的，而是說人的整個生活方式受到一些與上帝為敵的風俗所支配，在這些權勢的管轄之下而活。

在第 2 節結束，保羅指出這個管轄未信者生命的權勢，也是現今在悖逆的人心中運行的邪靈。這「悖逆的人」可能是指那些不相信耶穌是基督的猶太人，因為在這之後，保羅又再回到使用第一身眾數，指出「我們」也是曾經與「他們」一樣，都是應該接受上帝忿怒懲罰的。在第 3 節最後，保羅以「和別人一樣」來形容所有人所應得的結果，這「別人」 (*οἱ λοιποί*) 是一個猶太人慣用對外邦人描述的字眼，帶有歧視的意味，而在這裏卻是用來指出猶太人與外邦人在罪中所要得到的相同結果。

這簡單的論述，可以說是羅馬書一至三章的一個整合，指出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上帝的榮耀。當中所包括的，是猶太人與外邦人，沒有分別，都同樣地需要上帝在恩典中的拯救。

思想：

所有人在未信主之前都是活在罪中，在罪惡的權勢之下，都同樣地應得上帝的審判。



13

十二月十三日

上帝的憐憫

經文：以弗所書二 4-7

4 然而，神有豐富的憐憫，因著他愛我們的大愛，5 竟在我們因過犯而死了的時候，使我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可見你們得救是本乎恩—6 他又使我們在基督耶穌裏與他一同復活，一同坐在天上，7 為要把他極豐富的恩典，就是他在基督耶穌裏向我們所施的恩慈，顯明給後來的世代。

以弗所書二 4 與二 1-3 形成很強烈的對比。在第 1 節，我們只見到介紹出直接受詞「你們」以及對這受詞的描述，形成一個文法上獨立的受詞子句。同樣，在第 4 節，我們也只是看到主詞「上帝」，以及兩個描述這主詞的子句，也是一個文法上獨立的主詞子句。

在內容方面，兩者之間有很大的分別。二 1-3 是形容人的困境及應該得到上帝忿怒的結局，而二 4 却是形容上帝的憐憫與大愛，斯托得稱之為「強大的對照」。與「墮落人類絕望狀況」相對比的，是「神主動施恩與自主的作為」。「憐憫」(ελεος) 可以翻譯為慈悲、憐恤或寬厚。這字意味著有這素質的人對於他人的需要和狀況提供幫助，以致與這字連在一起的分詞片語可以成為下文第 5 節中行動的原因。雖然和修本只在下半節之前有「因著」的字眼，但整節都應該是表達同樣行動的原因。

保羅形容上帝的憐憫是豐富的，是富裕的，好像財主一樣是有餘的；另外，上帝對人的愛被形容為「大愛」，「大」(πολύς) 也可以



翻譯為多、許多、更多，可能反映上帝在歷史中對人多次保護的行動。有這種超越性的憐憫和愛的上帝是我們面對罪與罰的唯一可靠盼望。

在二 5，保羅先重複了第 1 節的直接受詞，再次提醒我們在過犯之中的處境和需要，才進入這漫長句子的主要部份，上帝要使我們藉著基督一同活過來。雖然在第 5-6 節中共使用了三個動詞，它們的字首都有「一同」的意思，以致「基督」一詞看來可似乎是這一連串動詞的連繫對象，因此和修本翻譯為「與基督一同活過來」，但是在這節的下半卻作出對這一連串行動的注解，指出我們得救是本乎恩。而在文法上，「恩典」與「基督」似乎在各自的子句中擁有相同的位置，也因此可能有相同的作用，就是表達基礎、原因、或方法，因此，我在上文指出：上帝是使我們藉著基督一同活過來，我們也是靠著祂的恩典而得以被拯救。至於「一同」這詞的意義，我們將留待下一篇才討論。

在第 5 節的下半，本來一連串三個平行的動詞應該放在一起，但保羅卻好像急不及待地將第 8 節才正式宣講的信息先放在這裏，很清楚地強調恩典在這救恩裏的重要角色就是最基本的原因。

上帝憐憫地介入，使我們這些本來死在罪中的人因著基督所成就的恩典，可以重新有生命，使我們可以從靈性的死亡進入新生。

思想：

我們所領受的是何等寶貴的救恩！願我們常記得我們是蒙恩的人。



14

十二月十四日

一同坐在天上

經文：以弗所書二 4-7

4 然而，神有豐富的憐憫，因著他愛我們的大愛，5 竟在我們因過犯而死了的時候，使我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可見你們得救是本乎恩—6 他又使我們在基督耶穌裏與他一同復活，一同坐在天上，7 為要把他極豐富的恩典，就是他在基督耶穌裏向我們所施的恩慈，顯明給後來的世代。

在以弗所書二 5-6，保羅用了三個擁有相同前置詞字首的動詞：一同活過來、一同復活、一同坐在天上。在和修本的翻譯中，因為將第一個動詞之後的、以間接受格形式出現的「基督」一字解釋成關係性，這三個「一同」的行動就被理解為「與基督一同」，有少量的古代抄本甚至在「基督」之前加上了表達「在裏面」的前置詞，更加強了上述這種解釋。在羅馬書中，「與耶穌基督聯合」是信徒身份的基礎，得出這種「與耶穌基督一同擁有」的結果，是很合理的；但是在以弗所書，對於與耶穌基督聯合的關係，上文之中並沒有很明顯的論述。以弗所書比較強調的重點，是信徒與信徒之間的關係，特別是猶太信徒與外邦信徒身份的一致性，因此，這裏表達我們得救過程中的三個「一同」的行動，也可能是指信徒之間的「一同」。換句話說，既然猶太人與外邦人在未信之前都是死在罪惡過犯之中的，也都是應得上帝忿怒審判的，因此這藉著耶穌基督而成就的救恩，也是可以使猶太人和外邦人因著基督而一同活過來，一同得救，成為合一的信仰群體。



在行動內容方面，第二個動詞一般都被解釋為「復活」，但這就與第一個動詞的意義重疊了。當然，保羅絕對可以將同一個行動以兩個動詞重複表達，而且在第一、二個動詞之間，保羅加入了一句解釋性的句子，指出我們得救是本乎恩，以致在第 6 節重申復活的意思也是很自然的。但是，這動詞在新約只出現了兩次，新約以外的用法也不多，若我們參考這字原文沒有字首的版本，除了「叫醒、復甦」等意思之外，也有「升起、提升」等意思，因此，這三個動詞可以被理解為耶穌基督救恩之中的三個部份，就是我們因信耶穌基督可以得靈命的復活，而且被升到天上，一同得以坐在天上的位置。

這三個動詞都是以不定式出現，反映出保羅描述的是行動的整體性。雖然不定式本身不一定是指行動已經完成，但在這裏放在第 5 節下半的解釋性子句，卻使用了完成式的分詞，指向我們現在已經得救的狀態，因此保羅是以成就了的角度來看這三個行動。從這角度的視野來看，信徒藉著耶穌基督的恩典已經復活、擁有新的生命，也已經被升到天上，是天國的子民，也坐在天上，與耶穌基督同在。

思想：

我們得著了這救恩，身份已經改變。願我們的生命展示出上帝榮耀的恩典。



15

十二月十五日

本乎恩

經文：以弗所書二 8-10

8 你們得救是本乎恩，也因著信；這並不是出於自己，而是神所賜的；9 也不是出於行為，免得有人自誇。10 我們是他所造之物，在基督耶穌裏創造的，為要使我們行善，就是神早已預備好要我們做的。

以弗所書二 5，保羅已經急不及待地指出我們得救是本乎恩，反映出這是整段的重點信息。在二 8-9 中，保羅再次重複這信息，並且加上補充，讓我們更清楚這信息的內容。

保羅指出救恩的基礎是上帝的恩典。他以完成或被動分詞來描述我們得救，這表達本身已經表示這是一個做在我們身上的行動，我們在罪中不能自救，只可以被拯救。保羅在這句中為第 5 節增補了幾方面的說明，首先，這節的「恩典」加上了冠詞，主要的作用是與前面第 7 節的「恩典」相連，指出：我們得救所倚靠的恩典正是上帝要顯明給後來的世代，在基督耶穌裏向我們所施極豐富的恩慈。

另外，保羅指出，人應有的回應就是相信接受上帝在耶穌基督裏所賜的恩典。有人將第 8 節下半理解成對信心的補充解釋，指出連這信心的回應都不是出於我們自己的，而是由上帝所賜的，這樣，救恩就完全是上帝的作為，相信與否都不是人可以選擇的。這樣的解釋一方面過份地強調上帝的主權，忽略了人回應的責任；另一方面，因為第 8 節下與第 9 節應該是平行的，當兩句連在一起時，反



映出解釋的焦點應該是對得救作出解釋，而不是對信心。因此，這裏不是說信心是上帝所賜，而是指救恩本身是上帝的禮物，不是由我們的行為賺取回來的，更不是我們所應得的。

信心最基本的意義是接受。上帝在耶穌基督裏已經成就了救贖的工作，我們相信時，是承認這得救的身份不是出於自己，更沒有任何可誇的，這也許是耶穌基督的救恩困擾人的地方。人總是希望能夠掌握自己的前途，我們從小就被訓練要為自己負責，自己的事要自己承擔，要努力才可以成功。因此，對於這個完全不是出於自己、而且沒有甚麼可以作出貢獻的事，很難理解，很難接受。有一句英文諺語可能反映這個事實，就是「人不可以靠自己的雙手將自己的身體抬起來」，就算是最頂級的舉重選手，可以舉起比自己重量更大的物件，但卻仍然不能夠將自己舉起來。我們不能靠自己的工作而使自己從罪中的死得到復活，也是同樣的道理。

我們得救是本乎恩，也因著信，這是我們所接受的福音，是基督教的信仰有別於其他宗教的主要元素。

思想：

福音並不是廉價的恩典，而是上帝藉耶穌基督付上重價成就，然後以無價的方式賜給相信的人。求上帝叫我們忠於這福音的恩典，將這無價之寶與人分享。



16

十二月十六日

上帝的傑作

經文：以弗所書二 8-10

8 你們得救是本乎恩，也因著信；這並不是出於自己，而是神所賜的；9 也不是出於行為，免得有人自誇。10 我們是他所造之物，在基督耶穌裏創造的，為要使我們行善，就是神早已預備好要我們做的。

以弗所書二 10 從另一個角度描述上帝在耶穌基督所成就的救恩，指出我們是祂「所造之物」(*ποίημα*)。這裏用了一個只在新約出現了兩次的字，基本的意思是「所造成的物件、工作、創作」；而在舊約的古希臘文譯本中，這字出現了 28 次，其中 20 次是在傳道書，大部份是表達「人在世上所作的事」。傳道書的作者本來期望在這些所作的事上找尋到人生的意義與價值，但結果只是帶來虛空，沒有常存的結果；但另一方面，傳道書的作者也用這個字描寫上帝所成就的工作，傳道書三 11 說：「上帝造萬物，各按其時成為美好，又將永恆安放在世人心裏；然而上帝從始至終的作為，人不能測透。」因此，這個字並不是單單表示工作本身，而是隨著成的事所展示出來的意義。

這字在新約中沒有用來表達人的作為，只是描述上帝的工作。這字在新約的另一次出現，是在羅馬一 20：「自從造天地以來，上帝的永能和神性是明確可知的，雖然眼不能見，但藉著所造之物就可以了解看見，叫人無可推諉。」在這裏，所造之物展示了上帝的永能和神性，將這本來是隱藏的、眼不能見的，啟示在人的面前。在那



裏，上帝的工作使人可以認識到祂的榮耀，是祂放在人面前的展覽。

在以弗所書中，也很強調這種展覽的意義。二 7，保羅指出上帝所成就的救恩，是為要把祂極豐富的恩典，就是祂在基督耶穌裏向我們所施的恩慈，顯明給後來的世代。我們得到拯救，一方面是我們經歷生命的更新，另一方面是使我們成為上帝恩典的見證。在原文中，作者將「祂的」放在句子開頭，表明我們成為上帝所造成之物中的首要角色，我們這些得救的人是由祂而來，也是被祂所造成的。從這個角度看，我們可以將這裏的「所造之物」引申為上帝的傑作。

最後，保羅指出：雖然善行不能為我們賺取救恩，但卻是這救恩的結果。上帝在耶穌基督裏所作成的工作，是為要使我們行善，就是上帝早已預備好要我們做的。保羅在羅馬書三 12 之中，引用詩篇十四和五十三篇的信息，他指出：「人人偏離正路，一同走向敗壞。沒有行善的，連一個也沒有。」人憑著自己不能行善，也像傳道書所說，我們所做的，最終都只是虛空。唯有在上帝的恩典與拯救之下，使我們可以回到被造之初的設計，按著上帝所預備的，行祂所喜悅的事。

思想：

我們既是上帝的傑作，願我們能展示出上帝恩典的作為。



17

十二月十七日

局外人

經文：以弗所書二 11-13

11 所以，你們要記得：從前你們按肉體是外邦人，是「沒受割禮的」；這名字是那些憑人手在肉身上「受割禮的人」所取的。12 要記得那時候，你們與基督無關，與以色列選民團體隔絕，在所應許的約上是局外人，而且在世上沒有指望，沒有神。13 從前你們是遠離神的人，如今卻在基督耶穌裏，靠著他的血，已經得以親近了。

以弗所書第二章明顯地分為兩部份：二 1-10 討論救恩在個人層面的意義，而二 11-22 則討論救恩在群體方面的意義。兩部份的基本結構都是相同的，先是陳述得救以前的狀況，然後指出上帝在拯救行動上所成就了的工作，最後論信徒現在的身份。

二 11-12，保羅指出：外邦人未信主之前是被拒於門外、與上帝的選民無份的。這裏採用了一個提醒及回顧的方式，指出以前的境況，「你們要記得」(μνημονεύετε) 是在以弗所書一至三章裏唯一以命令語氣表達的動詞，一方面反映這三章是以教義的論述為主的信息，另一方面，這動詞顯示出這裏的內容是信徒應該已經知道的。

保羅在提醒他們是外邦人時，加入了兩方面的補充。首先，他指出他們肉體是外邦人，表達出這外邦人身份只是一個肉體的觀念，是外在的狀態。另外，他們是被稱為「沒有受割禮的」。和修本在這裏沒有直接翻譯出原文中重複出現的「被稱為」(λεγόμενοι, λεγομένης) 一詞，只是在譯本中以標點符號將兩個被稱呼的名字表



達出來，這在中文可能應該用「所謂的」來表達，表示這些名稱只是外加的，是從人的角度來看，而不是反映他們真正的身份。這用詞的方式反映出他們那時是被歧視、被拒在門外的。

二 12 再進一步以五組字眼來描述這些外邦人未信之前的境況。他們是與基督無關，這並不是指他們在基督以外，因為所有人在信耶穌之前都是在基督以外，而是指他們是在基督的盼望之外。未信的猶太人都已經對彌賽亞的來臨有盼望，但未信的外邦人卻連這個對救主的盼望都沒有，他們是與以色列選民團體隔絕，沒有參與在應許的之約中的權利，沒有指望，沒有上帝。這最後的描述，不是指他們是無神論者，他們可能有對諸神的敬拜，但卻沒有認識獨一的上帝。

雖然如此，二 13 却指出他們在耶穌基督裏的身份改變，從前本來是遠離的，被拒於門外的，現在卻得以親近。這改變的原因，在原文是以兩個平行的前置詞片語表達出來。在和修本及大多數的譯本中，卻都是將第一個片語作為地方性的「在基督耶穌裏」(*ἐν Χριστῷ Ἰησοῦ*)，而將第二個片語翻譯為工具性的「靠著他的血」(*ἐν τῷ αἷματι τοῦ Χριστοῦ*)。這翻譯反映出這前置詞具有多重意義，甚至在不同的翻譯之間的意義也互相重疊。「在基督裏」一方面是表達我們與耶穌基督的關係，另一方面也指出我們對祂的倚靠，我們是藉著祂，也是在祂裏面，從本來遠離的處境，進入親近的狀況中。



思想：

我們得救不但是個人的罪得到赦免，更是被帶入一個有盼望的群體中。因此我們要珍惜與這群體的關係。



18

十二月十八日

終止了冤仇

經文：以弗所書二 13-15

13 從前你們是遠離神的人，如今卻在基督耶穌裏，靠著他的血，已經得以親近了。14 因為他自己是我們的和平，使雙方合而為一，拆毀了中間隔絕的牆，而且以自己的身體終止了冤仇，15 廢掉那記在律法上的規條，為要使兩方藉著自己造成一個新人，促成了和平；

二 14-15 進一步解釋我們如何在基督耶穌裏，靠著祂的血，而得以親近。保羅在 14 節的開始與 15 節的完結使用「和平」一詞，使這兩節的主題很明顯。和修本將和合本的「祂使我們和睦」更改為「祂自己是我們的和平」，比較正確地表達了原文的意思。原文只是以第三身代名詞開始這一節，但之後的動詞本身也已經將這第三身主詞的身份表達，因此這代名詞不是單表達「祂」，而應該是更有強調作用的「祂自己」，正如在和修本所翻譯的。在這兩節中，不但指出耶穌基督自己是我們的和平，祂也藉著祂的犧牲，成就了和平。

在聖經中，和平並不單是指沒有戰爭或對抗，而是在生命之中有安穩，在與上帝的立約關係中享有祂的保守。正如大祭司亞倫的祝福：『願耶和華賜福給你，保護你。願耶和華使他的臉光耀你，賜恩給你。願耶和華向你仰臉，賜你平安。』但是在這裏，保羅將這概念應用在猶太人與外邦人身上，將兩個本來不同的要變成一個，將遠離的變成親近的。



在這成就和平的過程中，上帝卻使用了很多很暴力的詞句，反映了這工作帶來的挑戰。在成就和平時，首先要拆毀了中間隔絕的牆，根據約瑟夫的記載，在當時耶路撒冷聖殿範圍和外邦人院之間，建築了一堵石牆，牆上有希臘文和拉丁文的雙語告示：「外國人不得進入圍牆及聖殿四面之內院。被捉拿處死者，責任自負。」而根據使徒行傳廿一 9-10，保羅在耶路撒冷被捕，似乎也與他被指帶以弗所人特羅非摩進聖殿有關。在這段經文的上下文，保羅更指出猶太人與外邦人之間有一道無形的牆，需要拆毀才能成就和平，這就是在律法中將猶太人與外邦人區分的誠律規條。

上帝不但要拆毀及廢掉將兩下隔絕的事，更要以自己的身體終止冤仇。這裏可能是指耶穌基督被釘十字架，以祂的犧牲而成就救贖，以祂自己的血滿足了律法上的要求，一次性地成全了律法，使這在律法上的規條，不再成為人進到上帝面前的攔阻。

最後，保羅更指出上帝使兩方藉著自己造成一個新人。在耶穌基督的救恩中，我們每一個都是新造的人。但這裏所指的卻是一個新的群體，在這群體中，不分種族，不分性別，不分年齡，都同樣地可以藉著耶穌基督成為上帝的子民。

思想：

上帝是我們的和平。在這個充滿著分歧的世界中，我們如何活出這和平的福音呢？



19

十二月十九日

歸為一體

經文：以弗所書二 16-18

16 既在十字架上消滅了冤仇，就藉這十字架使雙方歸為一體，與神和好，17 並且來傳和平的福音給你們遠處的人，也傳和平給那些近處的人，18 因為我們雙方藉著他，在同一位聖靈裏得以進到父面前。

二 16 基本上是上文的重複，更清楚有力地說明上帝要將本來分開的雙方，藉著十字架成就和平。這節的表達更加強烈地指出了這個過程中所付上的代價，使雙方歸為一體的工作，是藉著十字架而造成。在羅馬帝國的世界裏，十字架是各地被管轄的人民所熟知的刑罰工具，十字架不單用來執行死刑，更是特別為政治犯而設的，要當眾羞辱那些對抗者。耶穌基督不單為人的罪付上贖罪的代價，更承擔了我們的一切羞辱，使人與人的對抗可以除去，可以歸為一體，與上帝和好。

因此，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消滅了冤仇，使人與上帝和好，也彼此和好。在原文中，「消滅」(*ἀποκτείνω*) 一詞本來是「殺死」的意思，這是保羅以諷刺的手法，表達出上帝所成就超越性的工作。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是被殺死的一方，但保羅卻指出上帝藉著這十字架將冤仇殺死。耶穌基督的救恩，就是這樣充滿吊詭，祂的羞辱，顯出榮耀；祂的犧牲，成就和平。人以為將耶穌基督釘死在十字架上，上帝卻藉著這十字架將冤仇消滅。



耶穌基督不但成就了和平，祂更來將這和平的福音傳與遠處和近處的人。這裏可能有舊約以賽亞書五十七 19 的影子：「平安，平安，歸給遠處和近處的人！」這並不是要指出耶穌基督在歷史中將這平安的福音傳到遠處和近處，而是因著耶穌基督，這和平的福音被傳到各處。這也反映著以賽亞書五十二 7 的信息：「報佳音，傳平安，報好信息，傳揚救恩，那人的腳蹤何等佳美啊！」使徒行傳一 8 表明，上帝要使信徒在各處成為祂的見證。使徒們是耶穌基督的代表，在他們的世代之中成就了福音的使命。而我們與歷世歷代的信徒都同樣是耶穌基督福音的見證。

這樣，平安福音的見證可以實踐，是因為上帝在耶穌基督裏，使我們這些本來互不相容、互相歧視的人，在同一位聖靈裏可以一同地進到父面前。我們雖然是個別地接受福音，但是得救之後卻成為耶穌基督身體的一份子。在基督裏所有的信徒是互為肢體，同感一靈。我們與上帝和好，也與人和好。

合一的敬拜與事奉，信徒的彼此契合相愛，是這和平的福音最好的見證。

思想：

我們是耶穌基督福音的見證。因此我們需要彼此相愛，在群體之中顯出上帝藉著耶穌基督所成就的和平。



20

十二月二十日

家裏的人

經文：以弗所書二 19-22

19 這樣，你們不再是外人或客旅，是與聖徒同國，是神家裏的人了，20 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而基督耶穌自己為房角石，21 靠著他整座房子連接得緊湊，漸漸成為在主裏的聖殿。22 你們也靠他同被建造，成為神藉著聖靈居住的所在。

以弗所書二 19 以兩方面的象徵，將這使人和睦的福音的意義表達出來。

第一方面的象徵是國民的關係。保羅指出我們不再是「外人」 (*ένοι*)，這字基本的意義是陌生的、奇怪的、外來的，這裏是作為名詞的用法，指外邦人、外國人。在新約時代，這個外國人的概念應該很普遍。猶太人自己也因為散住在各地，因此經歷不平等的對待，不能融合在當地的社群之中。至於非猶太人，因為當時是羅馬帝國統治的時期，若不是羅馬公民，也不能享有很多公民所擁有的權利。保羅指出，信徒在耶穌基督裏不再是外人，不再是沒有權利的寄居者，而是與聖徒同國的人。「同國」 (*συμπολῖται*) 使用了二 5-6 之中三個動詞同樣的前置詞字首，刻意地強調「一同」的意思，因為這字就算沒有這字首，都已經表明國民的身份，是屬於同一個國家的人。藉著這強調一致性的表達，保羅指出在上帝的國度中，不論是猶太人或外邦人，都擁有同樣的權利、同等的身份，同樣都是上帝的子民，沒有分別。



第二方面的象徵是家庭的關係。保羅指出我們不再是「客旅」(*πάροικοι*)，這字形容一個人雖然可能住在這個群體中間，但他卻不是屬於這個群體，他是陌生的、寄居的。這反映出在這段開始時所提醒讀者的，他們是外邦人，在對基督救恩的盼望中是沒有權利的寄居者。雖然在古代的近東地區，接待客旅是很被重視的觀念，但客人與家人之間有一定的分別，客人雖然可以短暫地生活在家中，卻不會被視為家裏的一份子。在耶穌基督裏，我們卻是成了「家裏的人」(*οἰκεῖοι*)。這字的字根可能與房屋有關，因為一般的家庭都是住在同一個居所。但家庭不單是房屋，而是家人之間的關係。這字在舊約裏有時用來表達「近親」，更反映出這關係的密切性。在加拉太書六 10，保羅對信徒這樣教導：「所以，一有機會就要向眾人行善，向信徒一家的人更要這樣。」這表示我們因信耶穌基督，成為了在靈裏面的一家人，擁有互相照顧的親密關係。

這句簡單的話，與二 11-12 的描述形成很強烈的對比，這也是第二章裏一直表達出來的信息。耶穌基督在我們的生命中帶來重大的改變，先前與現在有著極端的分別，正如保羅在哥林多後書五 17 所說：「所以，若有人在基督裏，他就是新造的人：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

思想：

我們需要認識清楚我們在耶穌基督裏的「國民」與「家人」的身份，不但看重當中的權利，也要明白有關的責任。



21

十二月廿一日
聖靈居住的所在

經文：以弗所書二 19-22

19 這樣，你們不再是外人或客旅，是與聖徒同國，是神家裏的人了，20 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而基督耶穌自己為房角石，21 靠著他整座房子連接得緊湊，漸漸成為在主裏的聖殿。22 你們也靠他同被建造，成為神藉著聖靈居住的所在。

我們能夠一同與聖徒同國，成為上帝家裏的人，與我們得救、得以從罪與死之中復活，都是上帝的傑作。在總結第二章的信息時，保羅在以弗所書二 20-22，以聖殿的建造過程形容這個工作。

首先描述這建築物的根基，是建立在使徒和先知之上。「使徒」的意義比較明顯，因為這字在聖經以外很少有特別的用法，通常都只是用來表達貨運所使用的船隻或人員。只是在新約，因為耶穌基督對第一代門徒的差遣，使他們因著領受了傳福音的使命而被稱為使徒，以致「使徒」在新約中成為了專有名詞。無論是從福音書或是使徒行傳的記載，我們都可以看到這些使徒在初期教會的建立上，有關鍵性的角色。

雖然在新約也有「先知」的角色，也有份於建立教會，但在歷史的記載卻看不到他們在建立教會工作上有明顯的、根基性的貢獻，因此這裏所指的可能是舊約中的先知。特別考慮到以弗所書第二章的主題，保羅可能是想到了使徒行傳十五章所記載的事，在那次耶路撒冷的會議裏，初期教會的領袖分享了使徒在傳道經歷中的見證，



而雅各最後引用先知阿摩司的話，印證了外邦人可以成為教會的一份子，與猶太人一同領受耶穌基督福音的好處。

除了描述這新建築物的根基，保羅更指出耶穌基督是這建築的房角石。房角石是在開始建築的時候所立下的、連結兩面牆的基石，可以說是整個建築物的定位。在這裏，可能與新約多處經文一樣，都是運用了詩篇一一八 22 的信息：「匠人所丟棄的石頭已成了房角的頭塊石頭。」表示耶穌基督雖然是被猶太人所棄，卻在十字架上成就了使萬民得救的福音。

因著耶穌基督這房角石的連繫，教會漸漸地成為主的聖殿，這樣的表達可能是要強調我們的盼望。在五旬節的時候，聖靈已經有形地降臨在信徒身上，使他們可以有力地見證耶穌基督的福音，藉著聖靈的同在，初期教會已經是主的聖殿。和修本之中的「漸漸成為」(*αὔξει*) 在原文中有增長的意思。因此，這描述不是說主的聖殿未建成，而是它已經存在，但是會漸漸地將這聖殿的榮耀展示出來。

因此，保羅在二 22 指出，他的第一代讀者——即在以弗所及鄰近地區的信徒——都靠著耶穌基督同被建造，成為上帝藉著聖靈居住的所在，這也是教會群體的最重要意義。我們的合一，不是為著要建立一個龐大的跨地域、跨種族的組織，而是要藉著這合一的見證，讓人可以看到聖靈在我們中間，顯出上帝的榮耀。

思想：

教會是聖靈的居所，我們是否在教會的敬拜與事奉中，表揚耶穌基督的恩惠，彰顯上帝的榮耀呢？



22

十二月廿二日
為你們作了囚徒

經文：以弗所書三 1-3

1 因此，我—保羅為你們外邦人作了基督耶穌囚徒的，替你們祈禱。2 想必你們曾聽見神賜恩給我，把關切你們的職分託付我，3 用啟示讓我知道福音的奧祕，正如我以前略略寫過的。

以弗所書三 1 很明顯是新的段落的開始，從前面對於外邦信徒身份的改變，轉到為他們祈禱的申述。但是在這一節之後，卻突然轉到保羅所領受的職分與奧秘，直至第 14 節才回到他禱告的內容之中。保羅是要我們以他為外邦信徒祈禱作為這一段內容的基礎，這是我們在往後幾天的思想中要記住的。而今日的靈修默想，只是在這開始的第一節。

「禱告」是以弗所書一至三章的重要焦點。在第一章，前半是一個頌讚的禱文，而後半則是介紹出信徒生命成長重點的禱告；第二章的內容可以說是對第一章的禱告作出解釋，讓讀者明白我們所領受的恩召的指望；而第三章的禱告，似乎是指向信徒的使命。

禱告是信徒對上帝屬性與工作的回應，我們在禱告中，申述我們對上帝的認識，確認我們對祂的倚靠，也認定祂是我們生活與事奉的目標。

在三 1，原文其實並沒有最後那一句，而他為信徒禱告的行動是從後來的經文中讀出來的。因此，這一節可以說是一個斷裂了的句子，只有主詞以及對這主詞的有關描述，卻沒有句子的其他部份，



而第 2 節在文法上也不是連續的。可以說，保羅以這樣的方式，強調地帶出他自己的身份角色。

在這個主詞之內，共有三個部份：「我」(*ἐγώ*)，「保羅」(*Παῦλος*)，和「囚徒」(*δέσμιος*)，在這三部份之中，「我」和「保羅」似乎有強調的作用，指出以下的描述與行動是關乎他的身份與使命，這與一 15-16 之中以第一身單數表達的禱告互相呼應。

在這主詞中最特別的，是保羅在這裏第一次介紹出他作「囚徒」的身份。在以弗所書裡，一直都沒有清楚交代寫作的背景，甚至在這裏，也沒有表達他如何被囚和在哪裏被囚。在腓利門書和提摩太後書，這囚徒的描述明顯地指向他實在被監禁的處境。而在腓立比書一 12-17 之中，保羅表明他的被囚是因為基督的緣故，在這裏甚至更進一步地描述自己成為了基督耶穌的囚徒，將實質的經歷形容成為一個屬靈的身份，這反映保羅對於自己事奉使命的理念。他將本來是外在的壓迫處境，轉變成一個屬靈身份的肯定。

保羅除了表達以耶穌基督為中心的使命之外，他也指出他的被囚是「為著你們外邦人」而作的。這反映了他的福音使命的焦點，不但使他自己要將福音傳到外邦人之中，更是要信徒明白外邦人在福音上有份。

思想：

我們是否願意為基督耶穌的緣故而甘心地付上代價？甚至將自己的自由擺上？



23

十二月廿三日

託付的職分

經文：以弗所書三 1-3

1 因此，我—保羅為你們外邦人作了基督耶穌囚徒的，替你們祈禱。2 想必你們曾聽見神賜恩給我，把關切你們的職分託付我，3 用啟示讓我知道福音的奧祕，正如我以前略略寫過的。
不論男女，對神許願總是大事。

以弗所書三 2-3 將第 1 節中的身份介紹作出更詳細的解說。保羅指出，他成為一位「為你們外邦人作了基督耶穌囚徒」的人，並不是因為他自己內在的原因，也不是因外在環境或歷史的因素，而是因為上帝恩賜的任命，將這職份託付給他。而且他表示，這事實無論藉著他自己在過去的分享，或是其他人的見證，都已經讓讀者最低限度略有所聞。

無論是在使徒行傳中的記載，或是在保羅其他書信中的自我介紹，都可以看到，保羅對於他從耶穌基督所領受的任命是非常重視的，這影響著他對自己身份與使命的理解。在保羅的使命中，他特別指出他領受了關切外邦人的職分。在新約的時代，這個外邦人使徒的職分具有神學性和時代性的意義。保羅的任命，反映著耶穌基督福音的普世性，救恩不再只是猶太人專有的盼望，更可以延伸至所有的民族之中。不但如此，藉著使徒保羅的忠心，福音得以在整個當時的外邦世界中被建立。



保羅更指出，他所領受的託付，是用啟示讓他可以知道福音的奧秘。雖然這可能是指他在大馬色的路上所領受的啟示，是他個人對這福音大能的經歷，但藉著他多次的見證，表示他的職分不是單獨的，而是藉著他與其他信徒分享的，因為福音的意義本身就要求這種超越性。救贖的恩典，在耶穌基督的啟示中，表明是普世性的、沒有界限的。保羅在他的書信裡，特別是在以弗所書，很明顯地要將他自己所領受了的啟示與信徒分享，他也已經在寫這書之前曾經簡略地寫過，現在更要詳細地說明，以至信徒可以全面地並正確地認識這福音的本質，也因此繼承這面向普世的福音職事。

在不少譯本中，都反映出三 2 之後的段落是解釋性的，在文法上與上文沒有關連，而在這解釋之中，很強烈地表達出作者期望讀者認識他所領受的職分。他先假設讀者可能已經聽過關於這事的敘述，而且他表明曾經為此事寫過信給他們，在這裏卻仍一再提醒他們。這樣的強調，一方面可能是保羅對於他自己使徒身份的重視，另一方面也可能是要讀者認真地面對這使命對他們的影響，要他們知道自己不但是有份在這福音的恩典之中，也應該參與這普世的福音使命。

思想：

我們是否認識到福音的大能？也是否願意委身在這恩典的使命之中呢？



24

十二月廿四日

基督的奧祕

經文：以弗所書三 4-6

4 你們讀了，就會知道我深深了解基督的奧祕；5 這奧祕在以前的世代沒有讓人知道，像如今藉著聖靈向他的聖使徒和先知啟示一樣，6 就是外邦人在基督耶穌裏，藉著福音，得以同為後嗣，同為一體，同為蒙應許的人。

保羅在未正面地解說這福音的奧秘之前，先在三 4-5 指出這奧秘的性質。他在第 3-4 節，表示他已經寫過，也深信讀者可以從他所寫的信息之中知道這奧秘的內容。表面上，第 4 節似乎著重保羅自己對這奧秘的認識，但他所強調的，是讀者可以藉著保羅所寫給他們的信息，不但知道保羅深深了解基督的奧秘，也因此可以藉著保羅所寫的明白這奧秘的信息。因為若傳講的人充分掌握他所講的信息，聽的人才可能接收得到整全的信息。

按這句子的表達方式，讀者所要知道的內容，應該是指保羅所了解的奧秘，因此可能應該在和修本中作小小修改，表達成「就會知道我所深深了解的基督的奧祕。」所以讀者應知道的，不是保羅的特別身份，而是他所傳的信息內容。這重點在以弗所書裡也很明顯，因為在書中並沒有為保羅作為使徒的身份與權柄作出辯護，而是著重信徒所領受信息的內容。

第 5 節，保羅指出：這奧秘在以前的世代之中沒有讓人知道。這並不表示人不可能在已有的啟示中看到這奧秘的內容，只是在歷史的



事實中，特別在猶太人比較以民族為中心的思想中，他們並沒有從舊約的啟示中看出這關乎外邦人的信息。就正如先知以賽亞所說，人很多時候是有眼但卻看不見，有耳卻聽不到。不是因為上帝沒有發出這信息，而是因為人心的剛硬，以致不能領受所傳的信息。

這奧秘如今被啟示出來，是藉著聖靈向上帝的聖使徒和先知啟示的。這可能是指在使徒行傳十五章所記載的事蹟，就是後來被稱為「第一次的耶路撒冷大會」的。因為保羅在他第一次的宣教旅程中，明顯地見證外邦人在沒有領受猶太教的背景下接受了耶穌基督的福音，以至安提阿的教會差遣保羅和巴拿巴上耶路撒冷，與眾使徒討論這事。在使徒的見證之後，雅各代表耶路撒冷教會的領袖，引用先知阿摩司的話，確認外邦人與猶太人同樣地有份於耶穌基督的福音。在初期教會的理解中，特別是保羅對這事的描述，指出這個大會的議決並不是他們自己的決定，而是聖靈在這樣的過程裏，讓他們可以看清楚他們自己的經歷，也明白聖經的啟示。

思想：

上帝已經清楚地在聖經中向我們說話，我們需要放下自己的偏見，讓聖靈帶領我們謙卑地接受聖經的教導。



25

十二月廿五日

同為一體

經文：以弗所書三 4-6

4 你們讀了，就會知道我深深了解基督的奧祕；5 這奧祕在以前的世代沒有讓人知道，像如今藉著聖靈向他的聖使徒和先知啟示一樣，6 就是外邦人在基督耶穌裏，藉著福音，得以同為後嗣，同為一體，同為蒙應許的人。

在介紹了這基督奧秘的啟示過程和性質之後，保羅就在三 6 將這奧秘的內容清楚地表達出來。從這裏看到，奧秘並不是神秘的，更不是隱藏的，而是藉著啟示向人清楚表明的。

這奧秘的焦點，是外邦人的角色。這信息在第二章裡也已經略為提及。外邦人，就是那些本來被視為外人，被認為不被包括在上帝計劃之中的人，卻在耶穌基督的福音裡，得以同為後嗣，同為一體，同為蒙應許的人。保羅在這裏用了三個複合名詞，每一個都是在字的前面加上了表達聯合性的前綴介詞，明顯地有強調的作用。

首先，保羅指出信徒「同為後嗣」。雖然在舊約之中，上帝所賜的福氣是給亞伯拉罕以及他的後裔，但外邦的信徒在基督耶穌裏也同樣地繼承上帝的賜福，這在第一章的頌讚裡，已經很清楚地表明。雖然我們現在仍然未經歷這福氣的最終成就，但卻因為得到聖靈為印記，初步品嚐到這福氣的事實，也可以確實有把握地盼望將來的實現。



第二個字是「同為一體」(σύσσωμα)。這是一個沒有在任何其他希臘文文獻之中出現的字，在新約裡也只是在這裏使用一次，因此學者估計是保羅為著要表達這信息而自創的字。雖然這字沒有用法的歷史，但其意義卻是顯而易見的，因為表達聯合的介詞和身體這個名詞都是很常用的字，所以以它們結合而成的字，很容易從兩字的意義組合起來理解。

教會是一—很多本來不同的人，住在世界不同的地方，各自擁有不同的歷史、不同的文化背景，但因著共同擁有對耶穌基督的信仰，歸入耶穌基督的名下，成為一個合而為一的新群體。這正是耶穌基督福音的奧秘所在。也因為這樣，信徒需要認真地重視這個合一性。我們不單要承認與普世的信徒之間的合一，更需要在個別的地方教會中實踐出「不同之中可以有合一」的團契相交，彼此相愛，互相支持。

最後，保羅指出信徒是「同為蒙應許的人」。這與同為後嗣有首尾呼應的作用，因為我們所蒙的應許，就是信徒在基督裏所要得著的福氣。保羅這樣的重複，一方面是要強調我們在耶穌基督裏所得的恩典，另一方面也可能是要指出這福氣的兩個層次。同為後嗣比較指向我們現在的身份，而同蒙應許則比較著重將來的盼望。現在已成就的，與將來必成就的，都是我們信仰之中的重要部份。



思想：

這些身份的改變，是因著在基督耶穌裏，藉著福音而賜給外邦人的，沒有民族的界線，沒有階級的分別，也沒有地理的限制。我們是否願意將這福音的恩典與人分享？



26

十二月廿六日

上帝的恩賜

經文：以弗所書三 7-9

7 我作了這福音的僕役，是照著神的恩賜，是照他運行的大能賜給我的。8 雖然我比眾聖徒中最小的還小，他還賜我這恩典，讓我把基督那測不透的豐富傳給外邦人，9 又使眾人都明白甚麼是歷代以來隱藏在創造萬物之神裏的奧祕。

經過三 2-6 對這奧秘內容的解釋，保羅到這裏才真正處理他在三 1，在句子中間停下來所要解釋的重點，就是他對自己職份的解說。在三 1，保羅表示他自己是基督耶穌的囚徒，一方面表達他當時被監禁的處境，另一方面表示他是被耶穌基督的福音所束縛。而在這裏，他指出自己是這福音的僕役，同樣也是反映出他臣服在耶穌基督福音的使命差遣之下。這種束縛感也反映在林後五 14-15：「原來基督的愛激勵我們；因我們這樣斷定，一人既替眾人死了，眾人就都死了。並且他替眾人死，是叫那些活著的人不再為自己活，乃為替他們死而復活的主活。」可見在保羅的思想之中，不但他是這福音的僕役，甚至所有信徒都同樣必然地成為這福音的使者。

保羅認定，他成為這福音僕役的原因，是照著上帝的恩賜，是照著上帝運行的大能賜給他的。既然上帝有運行的大能，祂並不是要靠著人來成就祂的工作，而是上帝在祂的恩典之中，讓人有機會參與在祂的工作之中。事奉不是工作，而是恩賜，是上帝給予我們認識祂的大能的機會。



在第 8 節中，保羅自稱是比眾聖徒中最小的還小。這字的表達似乎也是保羅自己創造出來的。形容詞「最小」在這裏以外共出現十三次，意義很清楚，都是形容一些東西很小。但是在這裏，保羅卻在這個最高級別的形容詞之後，加上一個比較級別的字尾，和修本翻譯為比最小的還小，清楚地反映保羅自覺的不配。雖然我們不一定會以同樣的方式形容自己，但同樣也需要像保羅一樣，對於有份服侍上帝，有機會參與在耶穌基督福音的事奉之中，存著一個不配的心態，以致是更珍惜這事奉的機會。

保羅在三 8-9，使用了兩個吊詭性的表達。一方面，他指出基督的豐富是測不透的，而且這是一個歷代以來隱藏在創造萬物之上帝裏的奧祕；但在另一方面，他卻是要說明這測不透的豐富是可以傳給外邦人的，也因此是可以認識的，而這在歷代以來隱藏的奧祕，卻是眾人都可以明白的。這樣的表達，是強調地指出，這福音工作的基礎，是上帝的恩典，因為在祂啟示以外，沒有人能認識基督那測不透的豐富。若不是上帝藉著聖靈的介入，沒有人可以認識這隱藏的奧祕。

思想：

上帝的恩賜是我們敬拜事奉的基礎，我們只是很不配地回應祂奇妙的作為。



27

十二月廿七日

不要喪膽

經文：以弗所書三 10-13

10 為要在現今藉著教會使天上執政的、掌權的知道神百般的智慧。

11 這是照著神在我們主基督耶穌裏所完成的永恆的計劃。12 我們因信耶穌，就在他裏面放膽無懼，滿有自信地進到神面前。13 所以我求你們，不要因我為你們所受的患難喪膽；這原是你們的光榮。

在這幾節經文中，保羅從上文提及他在當時的福音使命，轉到上帝在耶穌基督裏所完成的永恆的計劃，這更進一步地表達出我們的不配。因為保羅在他自己的福音事奉中，看到上帝有一個更超越的作為，不單是要外邦人明白基督的豐富，更是要藉著教會，使天上執政的、掌權的知道上帝百般的智慧。這些在天上執政的、掌權的，應該是指天上的屬靈勢力，包括侍奉上帝的天使，也包括撒旦與和他同夥的邪靈，這並不是要在將來實現的，而是在現今的世代之中，藉著教會而成就的。有少量的古代抄本，可能因為這理念的困難，在第 10 節省略了「在現今」(vUV) 這個字，以致將這變成了可能指向將來的事。但在整體抄本證據之中，明顯地有這個字的存在，因此我們雖然不能明白如何成就，卻要認同上帝會藉著教會向這些天上的權勢顯示祂的智慧。

上帝要藉教會向這些屬靈勢力所展示的，是祂百般的智慧。「百般」一詞原本主要表達多重的色彩，不論是在衣服、花束或寶石，都是指所表現的多重而豐富的色彩。因此這是指出：上帝智慧的豐



富可以從很多不同的層面展示出來。這與上文一樣表達上帝智慧與榮耀的超越性。

在這超越性的永恆計劃下，保羅在第 12-13 節將信息重點重新放回我們身上。我們要放膽無懼，也不要喪膽。在和修本中，將和合本中的「篤信不疑」改為「滿有自信」，似乎不是一個好的選擇，因為在原文中的 *πεποίθησις* 一詞，基本上是表達對所信的有肯定，最通常被翻譯為「深信」，而且在這裏的深信不是從自己而來，而是信耶穌或從耶穌的信而來。因此這裏應該不是自信，而是絕對地對耶穌基督的信，也只有靠著相信這位完全可靠的耶穌基督，我們才可以真正地放膽無懼地進到上帝面前。

最後，保羅表達出他的懇求。但是這懇求內容的主詞卻沒有清楚地表達，以致有譯本將這句解釋為：保羅祈求他自己在這為信徒而遭遇患難時不至喪膽。按這種解釋，懇求的對象是上帝，也因此是保羅為自己而發出的祈禱。但是在一般的用法中，表達懇求的這個動詞，需要清楚以上帝為對象才會是表達祈禱，所以在這裏的用法應該不是祈禱，而是對讀者的懇求，如和修本所翻譯的意思，保羅是要求讀者，因著認識上帝在教會中所要成就的工作的豐盛榮耀，以致雖然看到保羅在這過程中受苦，也不會失去盼望。

思想：

求上帝讓我們認識清楚祂計劃的智慧，因對耶穌基督的信，而以信心面對前面的路。



28

十二月廿八日

父前屈膝

經文：以弗所書三 14-17

14 因此，我在父面前屈膝—15 天上地上的各家都是從他得名的—
16 為要他按著他豐盛的榮耀，藉著他的靈，使你們內心的力量剛強起來；17 又要他使基督因著你們的信住在你們心裏，使你們既在愛中生根立基。

以弗所書三 14-15 是在三 2-13 的長篇插話之後，再次回到三 1 的主題之中，也為文法不完整的第 1 節提供了動詞的內容，指出保羅是要為信徒禱告。這裏以「因此」作為介紹性的連接詞，反映出以下禱告的內容是因著保羅所領受的奧秘而作出的，表示這禱告是為著這福音的使命而發出的。

但是在這裏，保羅沒有用禱告的字眼，而是以身體動作作為象徵來代表禱告的行動，這很清楚反映了保羅在這禱告中所持的態度。在猶太人與初期教會裡，禱告比較普遍是站著進行的，但聖經也有不少跪下禱告的例子，主要反映禱告者對上帝的敬仰。

我們禱告，不是要將我們的要求告訴上帝，也不是來與祂交談，而是要來服在祂的主權之下。禱告不是祈求。雖然我們會在禱告中將我們的需要告訴上帝，也將我們的想望向祂陳明，但這些行動只是反映著我們對上帝的倚靠，我們的需要是由祂所供應，我們的願望——若是合乎祂的旨意——也必須按祂的安排，以祂所定的方式成就。



保羅在這裏，藉著他自己的榜樣，讓我們看到禱告中必須有的基本態度，是敬拜與順服。我們要在上帝面前屈膝。在現代社會中，我們可能已經忘記了屈膝的意義，也不需要有屈膝的舉動。我們認為人應該是平等的，我們對在上掌權的人都只會表達尊敬的禮儀，就是有屈膝的舉動也只會是外表的儀式。在聖經裡，屈膝是敬拜，是完全地降服。在腓立比書二 10，上帝要使耶穌基督得著那超越一切的名，以致所有人都要臣服在祂的權柄之下，承認耶穌基督是主。

我們可以禱告，因為上帝是一切的源頭。保羅在這裏使用家族關係的比喻，他是向父作出這個禱告。在一些聖經抄本之中，在父之後加上「我們主耶穌基督的」，作為補充。在新約，上帝是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是很正確和自然的表達，若這是在原文裡面，很難解釋為何有人會將這片語刪減。可見保羅是以一個比較簡短也比較親切的方式，表達出他對上帝的倚靠。

最後，在這禱告的引言中，保羅指出：我們的父是一切創造的源頭，天上地上的各家都是從他得名的。上帝是天上所有的屬靈勢力的掌權者，也是地上各方各族的主宰。這不但反映出我們在禱告中所倚靠的最終權威，也指導我們在禱告中應有的普世關懷，這似乎正是保羅在以下的禱告裡所要表達的信息。

思想：

我們在禱告中有甚麼態度？我們在禱告中表達怎樣的關懷？



29

十二月廿九日

內心的剛強

經文：以弗所書三 14-17

14 因此，我在父面前屈膝—15 天上地上的各家都是從他得名的 -

16 為要他按著他豐盛的榮耀，藉著他的靈，使你們內心的力量剛強起來；17 又要他使基督因著你們的信住在你們心裏，使你們既在愛中生根立基，

以弗所書三 16-17 是保羅禱告內容的開始。在這裏他只表達了兩個祈求，就是要信徒內心的力量剛強起來，又使基督住在他們心裏。這兩個祈求基本上是類同的，都是關乎信徒生命的素質，同時也很清楚地將父、子、聖靈的工作結連在一起。這種將三位一體的概念間接地放在信息之中的做法，在以弗所書中可以說是常見的，而在這裏就比較明顯和緊密地將三位顯示出來。雖然三位一體的教導從來都沒有在聖經裡直接地宣講，但卻是很明顯地可以在經文之中推論出來。相信這樣做的重點不是要信徒認識三位一體的道理，而是藉著這樣的描述，讓我們看到這是上帝非常重視的信息，指出信徒凡能站穩是天父的旨意，靠聖靈的能力，藉著與耶穌基督的結連而成就。既是這樣，我們知道保羅所祈求的，上帝必定成就。

第一個祈求的重點是內心的剛強。雖然以弗所書沒有很清楚說明寫作的背景，但是我們大概都可以知道初期教會所面對的挑戰，一方面受猶太教的追擊，另一方面則受到羅馬帝國的壓制。在這樣的環境之中，要堅定地守著耶穌基督福音的信仰，而且忠於這福音的使命，需要的不一定是外在的力量，而是信徒生命的見證。因此，保



羅特別強調內心的力量。而這力量不是出於我們的勇氣，而是藉著聖靈的工作，按著上帝的榮耀而來。

第二個祈求是關於基督的同住。本來，信徒因為相信耶穌基督，與基督連合，在主耶穌基督裏面，成為了聖徒。在第二章，保羅也已經很清楚地指出外邦的信徒已經成為這個新的群體的一員，與聖徒同國，是上帝家裏的人，而且被建造成為上帝藉著聖靈居住的所在。而第一章也清楚地向信徒表明，當人相信接受耶穌基督的福音時，就領受了聖靈作為印記。這些教導反映了保羅在這裏的祈禱，並不是因為這些事未發生而祈求成就，而是要信徒確認這是上帝的心意，抓緊這上帝已經在祂的恩典之中賜給信徒的權利。

我們本來都已經有基督住在我們心裏，但在忙碌的生活中，很容易只看到外面的環境、生活中的挑戰，甚至將耶穌基督視為我們生命中的客旅，只是偶然寄居在我們裏面。但保羅在這禱告之中，指出耶穌基督是要定居在我們心裏，而不只是在我們有特別的屬靈奮興經歷時才來作客。

思想：

我們是否確認耶穌基督是住在我們心裏，甚至擁有我們生命的主權呢？



30

十二月三十日

長、闊、高、深

經文：以弗所書三 18-20

18-19 能夠和眾聖徒一同明白基督的愛是何等的長、闊、高、深，並知道這愛是超過人的知識所能測度的，為要使你們充滿神一切的豐盛。20 神能照著運行在我們心裏的大能充充足足地成就一切，超過我們所求所想的。

今日的經文本來應該分為兩段，第 18-19 節是前面的祈禱的最後部份，而 20 節則與 21 節結合成這三章最後結束的榮耀頌。我們將會按這分段，在今天的靈修之中思想兩個題目。

首先，18-19 節祈禱的目的是要讀者明白一些事。在和修本裡，翻譯者將 18 與 19 節結合在一起，將本來只是在 19 節中才表達的「基督的愛」帶到 18 節前面，成為了要讀者與眾聖徒一同明白的主題。但是在原文中，18 節完全沒有提及基督的愛，若是直譯，可以表達為：「能夠和眾聖徒一同明白甚麼是長、闊、高、深。」但也正因為沒有一個明顯的主題，使翻譯者覺得需要在上下文中找一個主題注入這句之內。

有人因為上文曾經出現過聖殿的觀念，於是將這句解釋成以末世的聖殿大小為主題。雖然末世的盼望是重要的信息，但卻難以解釋為何信徒需要明白這個聖殿的大小，因此和合本與和修本所作的翻譯，將下文關乎基督的愛的主題，注入這節之中，是有一定理據的。



但另一方面，我們不能忽略上下文中另一個主題，就是在這章一直討論的奧秘的內容，也就是外邦人能與猶太人一同成為屬於上帝的子民。因此上帝子民、上帝國度的範圍，更應該是信徒所要明白和接受的信息。若是這樣，這長、闊、高、深可能是指基督救恩的全面性，也暗示教會福音使命的普世性。當然，基督的救恩與祂那不能測度的愛，是互相結連的信息，因為耶穌基督的愛是無法測度的，救恩的範圍也同樣沒有限制。

19 節的最後，指出當信徒明白和接受福音的普世性之後所帶來的結果。因為當我們願意接受上帝救恩的恩典與使命時，祂就可以將祂豐盛的恩典充滿我們。

最後，在 20 節中，在預備向上帝發出榮耀的頌讚之前，先以一句描述性的句子描繪這位要得到頌讚的上帝的特質。保羅指出，上帝能照著運行在我們心裏的大能充充足足地成就一切，超過我們所求所想的。不是我們有甚麼可以獻給上帝，而是祂已經豐富地賜恩給我們。上帝的旨意是美好的，祂的能力是超越的。我們需要在我們的敬拜讚美之中，尋求上帝旨意的成就，叫一切的榮耀歸給祂。

思想：

我們是否明白上帝在基督裏給我們的恩典是何等豐富，以致能在教會中實踐祂的使命？

我們是否相信，上帝的計劃比我們自己的想望更加美好呢？我們是否真心地祈求上帝的旨意在地上成就呢？



31

十二月三十一日

榮耀歸主

經文：以弗所書三 21

21 願他在教會中，並在基督耶穌裏，得著榮耀，直到世世代代，永永遠遠。阿們！

在這個以弗所書一至三章的結語之中，保羅很清楚地指出了這三章信息的重點。在第一章，我們看到上帝在恩典之中的揀選與救贖，以致信徒在領受這恩典時，可以使上帝榮耀的恩典得著稱讚；信徒在恩召之中的指望，上帝要在信徒之中所得基業的榮耀，以及祂在我們之間所顯能力的浩大，都一一見證著上帝的榮耀，也使祂因此而得榮耀。

在第二章之中，我們特別看到我們所經歷的奇妙救恩。一群死在過犯罪惡之中的人，本應得到上帝的忿怒，卻在祂恩典之中不單可以活過來，而且可以與基督一同坐在天上。這顯明信徒是上帝的工作，是祂使人讚嘆的傑作；不但如此，祂也使我們這些本來是外人的，在我們的歷史與文化之中，從來都與上帝的盼望無關的人，可以被接納成為上帝子民的一份子，並且被建造成為祂藉著聖靈居住的所在。

在第三章之中，保羅指出他為著所領受的奧秘啟示，成為了基督耶穌的囚徒，並且按著這奧秘所帶來的職分，要讓信徒明白耶穌基督的愛是何等地廣闊無限，更使教會可以被上帝的豐盛所充滿，有力地成為祂的見證。



這結束的榮耀頌，也呼應著一 3 之中的宣召，將頌讚歸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上帝。在這簡單只有一句的榮耀頌之中，我們需要留意兩個重點：首先，上帝是要在教會之中得著榮耀。雖然保羅應該是指普世的教會，那將來要被接到天上的基督的新婦，但這也是每一個時代之中，每一個地方的教會的理想。我們雖然不是這教會的整體，但也必須是這個使上帝得著榮耀的教會的一份子，榮耀上帝是每一間教會的最重要使命，也是每位信徒的使命。

另外，上帝得榮耀，是在基督耶穌裏成就的，這表示教會一切工作的基礎是耶穌基督。我們唯有靠著耶穌基督的恩典，才有可能成就上帝所喜悅的事，正如在二 10 之中所說，我們是上帝的工作，在基督耶穌裏作成，以致每一個蒙恩得救的人都是耶穌基督恩典的見證。而當我們奉耶穌的名而活，教會按著上帝的旨意而行，才可以表揚祂的榮耀，見證祂的作為。

思想：

回顧以弗所書一至三章，我們對上帝的恩典有何回應呢？我們如何在我們的生活之中，使上帝得著榮耀呢？

今天也是 2020 年的最後一天，回顧過去的一年，我們的生活與事奉，是否榮耀我們在天上的父呢？



下載 iOS 版本：



下載 Android 版本：



<http://chinese.ccaca.org/yeedon/>